# 买卖摊位合同范本(共5篇)

来源：网络 作者：烟雨迷离 更新时间：2025-05-19

*买卖摊位合同范本1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根据《\_合同法》、《\_广告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广告摊位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第一条：广告摊位基本情况说明：本广告摊位地址位于...*

**买卖摊位合同范本1**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合同法》、《\_广告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广告摊位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广告摊位基本情况说明：

本广告摊位地址位于：，

本广告摊位大小：，

第二条：广告摊位用途

本广告摊位只允许乙方用于产品的宣传，不得任意改变其用途，也不得因乙方从事广告宣传活动造成区域内环境破坏。

第三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第四条：租金

该广告摊位租金每月为￥，大写：。租赁期间如遇市场变化，甲方未征得乙方同意不得任意调整租金标准。在此期间，如政府有关部门发生征收与本合同摊位有关的位置。未履行的广告费用需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

第五条：付款方式

乙方应于合同生效之日，向甲方支付定金元，租金按个月结算，由乙方在投入使用前天支付给甲方。

第六条：租赁期满

租赁期满后，本合同即将终止，届时乙方须将摊位使用权退还给甲方。如乙方需继续租赁，则须提前15天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甲方在接到申请之日起10天内向乙方正式提出书面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

第七条：违约责任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则按月须向对方缴纳月租金20%作为违约金。乙方逾期未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月租金的1%向乙方加收滞纳金。

第八条：提前终止合同

如遇甲方因管理需要须提前终止合同时，应提前15天书面通知乙方，但甲方不得随意终止合租赁给其它商户。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同意提交仲裁，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条：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甲方代表(签字)：乙方代表(签字)：

电话：电话：

**买卖摊位合同范本2**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根据《\_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_\_\_\_\_\_\_\_\_\_\_\_\_市场内\_\_\_\_\_\_\_\_楼\_\_\_\_\_\_\_\_厅\_\_\_\_\_\_摊位出租给乙方，由乙方在市场内从事经营。

第二条期限为\_\_\_\_\_年。即自二00\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二0--\_\_\_\_年\_\_\_\_月\_\_\_\_日止。租凭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如乙方在发租规定的最后期限届满前\_\_\_\_天内还未办理续租手续，即视为放弃优先承租权，甲方有权将摊位另行发租。

第三条租金、租金的缴纳期限和优惠办法

1、租金每月\_\_\_\_\_\_\_\_\_元，共计\_\_\_\_\_\_\_\_\_元，交纳时间\_\_\_\_\_\_\_\_\_\_\_。

2、合同签订后，乙方在二00\_\_\_年\_\_\_\_月\_\_\_\_日前一次性缴付一年的摊位租金，甲方按该摊位年租金给予一次性优惠\_\_\_\_%，实际缴付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_元。

第四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

1、制定管理制度及经营公约等，并检查、督促乙方执行;

2、有权对乙方利用所租摊位销售伪劣商品和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以及损害消费者利益的行为进行教育和管理，并报有关执法部门;

3、在租赁期间因市场内部改造、房屋维修，需对乙方所租赁的摊位进行迁移、拆除时，甲方须提前\_\_\_天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须于\_\_\_\_天内誊清摊位。甲方尽量给乙方重新安排摊位，乙方愿接受安排的，租金视调整后摊位实际状况重新予以核定。乙方不愿接受安排的，则由甲方退还乙方从拆摊之日起至承租合同期满之日止的摊位租金。租金退还计算方式为：按乙方所缴付的实际租金除以合同规定的承租天数，乘以拆摊之日起至承租合同期满之日止的天数。

(二)甲方义务：

1、不得擅自提前终止合同;

2、提供经营必备的后勤保障设施，如通风设备、照明灯光等，并逐步改善经营条件。

3、对自然原因造成的摊位损坏及照明灯光设施的故障进行维修、更换、保养。

4、维护市场内经营秩序，搞好环境卫生，营造良好的经营环境。

第五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1、依法享有自主经营权;

2、甲方违反规定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

(二)乙方的义务：

1、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市场内的各项规章制度，合法经营;

2、服从管理，依法按期缴纳各项税费;

3、乙方为所租赁摊位的安全责任人，对该摊位使用安全和防火安全负责，并遵守市场内各项消防安全、用电安全管理规定，不出售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品，不乱接电源，不违章使用电器，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爱护本市场内公共设施、维护摊容、摊貌及市场环境卫生;

5、文明经商、礼貌服务，在指定范围内经营。不出售反动、淫秽、封建、迷信、假冒伪劣商品;不乱堆、乱放、乱挂物品;

6、乙方不得擅自中途退租、转租、转让摊位。乙方若有特殊原因，确需中途退租、转租、转让摊位，需经甲方同意。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各自义务，保证合同正常履行;

2、甲方擅自提前终止合同，乙方按摊位租金\_\_\_\_%向甲方收取违约金;

3、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擅自中途退租、转租、转让，甲方有权提前终止与乙方的租赁合同，并按摊位租金\_\_\_\_%向乙方收取违约金，同时取消乙方下一轮优先续租资格。

第七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有关合同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出租方(章)：承租方(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电话：

时间：时间：

**买卖摊位合同范本3**

甲方：身份证号：

乙方：身份证号：

根据《\_经济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租赁一事达成以下协议：

1、甲方将位于八廓商场每个月元整(￥元整)。乙方租摊期间出现摊位损坏问题由乙方负责维修。

2、摊位经营的工商管理费、税费、水费、电费、卫生费等一律费用由乙方负责交付，与甲方无关。

3、乙方不得在摊位上经营违法不规律的货物，如有违法现象后果自负，并且甲方有权将摊位收回，按违约处理。

4、该摊位合同期限为个月，即年月日至年月日，期满后如需继续租赁提前一个月向甲方交租金并签订合同。

5、租金按市场价上涨，如果甲方按市场价上涨，乙方必须同意和甲方要求，如果不同意涨租金则合同将取消。

6、此合同双方签字生效，受法律保护，合同一式和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备注：政府补贴与乙方无关。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买卖摊位合同范本4**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根据《\_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关系，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 市场内 摊位出租给乙方，由乙方在市场内从事经营。

第二条 租赁期限为贰年。即自\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止。租凭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如乙方在发租规定的最后期限届满前 天内还未办理续租手续，即视为放弃优先承租权，甲方有权将摊位另行发租。

第三条 租金、租金的缴纳期限

1、第一年租金为捌万贰仟元整，第二年起每年递增，交纳时间为上一年期满前一个月内。

2、合同签订后，乙方在月日前一次性缴付第一年的摊位租金，

第四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约定

1、乙方享有自主经营权，但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市场内的各项规章制度，合法经营规定范围内的玩具类产品;

2、乙方需服从市场管理部门的管理，依法按期缴纳各项税费、水电费、物业费、卫生费等一切经营相关费用;

3、乙方为所租赁摊位的安全责任人，对该摊位使用安全和防火安全负责，并遵守市场内各项消防安全、用电安全管理规定，不出售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品，不乱接电源，不违章使用电器，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爱护本市场内公共设施、维护摊容、摊貌及市场环境卫生;

5、文明经商、礼貌服务，在指定范围内经营。不出售反动、淫秽、封建、迷信、假冒伪劣商品;不乱堆、乱放、乱挂物品、占用通道;

6、乙方不得擅自中途退租、转租、转让摊位。乙方若有特殊原因，确需中途退租、转租、转让摊位，需经甲方同意。

7、甲方有权对乙方利用所租摊位销售伪劣商品和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以及损害消费者利益的行为进行教育和管理，并报有关执法部门;

8、在租赁期间因市场内部改造、房屋维修，甲方需对乙方所租赁的摊位进行迁移、拆除时，乙方必需无条件配合。

9、甲方需做好摊位各项证件的年审手续，不得影响乙方正常经营，不得擅自提前终止合同。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各自义务，保证合同正常履行;

2、甲方擅自提前终止合同，乙方按摊位当年租金%向甲方收取违约金;

3、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擅自中途退租、转租、转让，甲方有权提前终止与乙方的租赁合同，并按摊位当年租金 %向乙方收取违约金，同时取消乙方下一轮优先续租资格。

第六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义乌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方式进行解决。

第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有关合同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当事人签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买卖摊位合同范本5**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

根据《\_合同法》、《\_食品安全法》、《苏省城乡集市贸易管理条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就东罾村农贸市场摊位租赁事宜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摊位基本情况

本合同所指摊位农贸市场\_\_\_\_\_交易区\_\_\_\_\_号摊位，具体位置以商户与市场协商的具体位置为准，面积\_\_\_\_\_㎡，市场规划要求经营范围\_\_\_\_\_\_\_\_\_\_ 。

第二条租赁期限

双方约定摊位租赁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期满。

第三条租金及交付时间、方式

1、租金为人民币（小写：\_\_\_\_\_）元整。

2、租金支付时间及方式：\_\_\_\_\_以现金方式支付租金；逾期缴交的按日追加\_\_\_\_\_的违约金。

第四条租赁物及附属设施的维修、更换、改建、扩建

（一）市场内公共设施的维修由甲方负责，乙方应予以配合。

（二）乙方应自觉爱护好市场设施，期满交接时乙方应保证租赁设施处于良好状态。租赁物附属设施属容易损耗的（如光管、灯炮、消毒灯、灭蚊灯、排气扇、漏电开关、水、电开关、水表、电表、支管线、灭火器、门锁、铺位的卷闸的小修等），其维修、更换由乙方负责。

（三）乙方不得擅自在市场内（含商铺内）拉接水、电和增设负荷。乙方如需对铺位进行装修、改建、扩建或增设负荷，必须书面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届满或乙方中途违约致使合同解除时，乙方增设的设施不能拆除，无偿归甲方所有；乙方如将租赁物及设施（含增设设施）损坏、毁坏，必须照价赔偿或恢复原状。

第五条摊位的转租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租摊位。如私自转租，乙方所交管理保证金甲方全部扣除。

2、甲方同意转租的，乙方应当与第三人订立转租合同（必须经甲方签章方为有效），转租期限应在本合同租赁期限之内。转租期间，本合同继续有效，合同效力及于第三人。

第六条摊位的调整

在市场运营过程当中，甲方对乙方均不做任何独家经营以及严格经营范围划分的承诺，甲方有权根据市场的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乙方不得无理纠缠，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终止协议。如因市场需要甲方对摊位进行调整，甲方应提前10日书面通知乙方，扩充摊位的行为甲方无需向乙方通知，扩充摊位数量的行为乙方也无权过问。调整摊位，乙方可以决定是否接受。接受调整的，双方应按调整后摊位的情况重新订立租赁合同。不接受调整的，提前解除合同，甲方应于30日内退回乙方已交付的多余租金及保证金。

第七条广告宣传

市场内建筑物即附属物属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在市场内张贴广告，如需做广告宣传申报市场管理办公室由市场管理办公室统一策划进行制作，进行区域内经营的商品进行广告宣传，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八条物业管理

市场的物业管理由市场管理办公室负责，物业管理费用（包括水、电、暖、卫生等费用）的承担方式为：

1、电：市场内有分支电表的商户，电费按照每月电表实际用电度数1元计算由甲方管理人员收取；没有分支电表的商户按照每月甲乙双方均认可的用电数估值1元计算由甲方管理人员收取，副食、面点、蛋糕区柜台电费按10元/月每节柜台收取。

2、水、暖、卫生费、治安费：一次性缴清。

第九条管理保证金

摊位交付之日，乙方需向甲方交纳管理保证金\_\_\_\_\_元。在租赁期内，管理保证金由甲方管理。只用于消费者权益以及市场规章制度和市场经营场所设施和设备的保障。

下列情况下，甲方可有权自行动用保证金进行处置或者处罚：

1、乙方与消费者就纠纷解决达成一致后却拒绝履行的；

2、乙方对消费者提出的的修理、重作、更换、退货、补足商品数量、赔偿损失等合法要求，故意拖延或无理拒绝的；

3、违反市场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或者损坏市场设施以及市场设备的。甲方使用管理保证金先行处置或者处罚后，可以要求乙方在\_\_\_3\_\_日之内予以补足。

第十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

（1）制定市场管理规章制度，协助有关管理部门制止场内经营者制售假冒伪劣及其他扰乱市场经营秩序的行为；

（2）设立投诉点接受投诉并进行调解，配合消费者协会和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对场内发生的消费争议进行调查与处理；

（3）设置符合规定数量要求的法定、合格的复检计量器具；

（4）制止场内占道、搭建、扩摊行为或者流动经营行为以及在市场规划区范围内的场外经营行为；

（5）制止乙方销售或提供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塑料购物袋。

（6）开展有关法律、政策的宣传，组织场内经营者开展文明经商活动。

2、甲方义务：

（1）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办理相关部门规定的卫生、工商、税务等营业证、照，但是办证费用及日后产生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2）确保市场的水电、消防、安全、卫生等设施符合使用条件，并按约定承担维修责任。

（3）保证场内通道畅通、通道卫生整洁，场外周边环境整洁；

（4）按约定做好市场的物业管理、维修等工作，保障市场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

（5）履行食品安全法定义务，成立商品准入办公室，落实专人负责市场商品准入工作，明确入场经营者的食品安全管理责任，定期对入场食品经营者的经营环境和条件进行检查，发现相关违法行为，及时予以制止并报告工商行政管理等相关部门。

第十一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权利

（1）在甲方核准的经营范围内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有权拒绝甲方不合理的要求，并向有关部门反映；

（3）有权了解物业管理、管理保证金等有关费用的收取、支出等情况；

2、乙方义务

（1）依法经营，诚信经营，参加甲方举办的有关法律、政策、消防安全的学习，遵守市场的各项规章制度，做到证照齐全，明码标价，亮照经营，照章纳税（费）；

（2）不得销售《食品安全法》第28条规定的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包括假冒伪劣商品，“三无”商品，掺杂使假、以次充好商品及法律、法规禁止销售的其他商品；

（3）爱护市场设施，配合、协助甲方做好市场的物业管理工作，维护市场的秩序和安全；乙方需使用用电器具，必须先经得甲方同意方可使用，并自觉遵守市场用电管理规定。

（4）乙方购进商品，应当检验商品质量，按规定要求保存能够证明进货来源的原始发票、单证、合同等，建立进货台账。牲畜、禽类等按规定应当检验检疫的农产品，还应索取检验检疫合格证明等相关证明。

（5）乙方从事批发经营的，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购货者出具销售票据和其他有关凭证，并进行台账登记备查。

（6）乙方要及时记录商品准入台帐，记录完毕归档的台账可自行妥善保管，也可委托甲方代为保管，保存期不少于2年。

（7）自觉服从工商行政管理等相关部门对商品质量的抽检。经快速定性检测为不合格的商品，乙方应在有关管理部门的监督下自行销毁或作无害化处理；

（8）不销售、不提供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塑料购物袋。

（9）乙方应服从管理方对商品划行归类的管理，保持商品陈列整齐划一，圈内货物陈列有序，保持摊位内部卫生，不在摊台衬垫杂物，不占道经营，不在摊位内及周边乱贴吊挂个人用品及杂物。

（10）乙方从事食品生产经营应当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并符合《食品安全法》

第27条要求。

第十二条责任的划分

1、因供电部门检修或者调度造成市场停电所导致的乙方经营或者商品受到损失，甲方不承担责任。

2、经营者乱拉电线造成人员伤亡的甲方不承担责任。

3、因经营者忘记关水龙头而导致自己或者其他商户受损失甲方不承担责任。

4、乙方多次违章屡教不改，不服从市场管理人员管理，甲方有权擅自将其清除出场，摊位另行安排，所有后果乙方自担。

5、乙方不按期缴纳租赁费、税费、电费、水费、卫生费、采暖费、治安费超过规定期限半个月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乙方的保证金，并要求乙方停业以及搬出市场。

6甲方未按约定履行维修、物业管理等责任，给乙方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应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

7摊位交付后\_\_1\_\_个月内，乙方未开业或者在租赁期内无正当理由累计停业\_\_\_\_\_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已交租金按时间扣除后，剩余部分予以退还，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8乙方从事违法经营活动，被有关管理部门处以吊销证照，或拒不执行出租方正当管理要求的，给市场声誉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9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将摊位转租他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并应向甲方支付年租金\_\_\_\_\_%的违约金；因过错造成摊位严重毁损的，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

10乙方不服从甲方对市场内经营商品陈列、圈内货物摆放、占道经营、摊位卫生的统一管理，经甲方三次以上催告仍不予以改正，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1承租方不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擅自销售或提供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塑料购物袋，经查证属实发现三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2乙方未按相关规定对经快速定性检测为不合格的商品进行销毁或作无害化处理；经查证属实发现三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3对严重失信经营者或者信用低下经营者，取消其下年度入市场经营资格。乙方被行政管理部门年度两次以上行政处罚的，或添加有毒有害物质的，列入市场经营者黑名单的，甲方有权将其清退出市场。

14、合同期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必须在5日内搬出全部物件，如乙方逾期5天内仍未搬出物品，视为乙方放弃物品所有权，自愿交由甲方处理。因乙方逾期不搬迁而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15、甲、乙双方若有一方违约，违约方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给另一方。

第十三条其他

（1）卖熟食或者直接入口食品的商户如果因为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的责任事故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甲方制定并且张贴明示的各项市场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乙方同意遵守。

第十四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调解。协商、调解不成的，依法向滨海县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后做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及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七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家庭住址：\_\_\_\_\_

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